

臺南市七股區公所【三七五承租人繼承變動登記單獨申請】作業流程表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民政及人文課		隨到隨辦
民政及人文課		處理時效 10 日
		出租人接到通知之日起 20 日 處理時效 7 日
市府地政局		
民政及人文課		處理時效 7 日

※法令依據

1. 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；2. 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；3. 耕地三七五租約清理要點

※應備證件

1. 被繼承人除戶謄本；2. 所有繼承人戶籍謄本；3. 所有繼承人印鑑證明；4. 身分證影本(含委託人及受託人)；5. 原租約書正本

※使用表格

1. 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登記申請書；2. 繼承系統表；3. 承租人自任耕作切結書；4. 繼承人現耕切結書
5. 現耕繼承人切結書；6. 非現耕繼承人同意書；7. 單獨申請理由書；8. 委託書

※作業注意事項

無

※承辦課室

民政及人文課 電話 7872611#229 侯小姐